

閒零食、即溶咖啡包、奶茶包，以及號稱「喝了會high」的飲料等，一定要提高警覺，切記「不是我的東西我不碰」，千萬別因一時好奇或他人慇懃而輕易嚐試，應勇敢拒絕。如欲查詢更多毒品濫用及危害防制的相關資訊，請上食藥署「反毒資源專區」(<http://www.fda.gov.tw/TC/site.aspx?sid=10070>)查詢，另也可撥打各縣市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免付費專線0800-770-885（請請您，幫幫我）諮詢。

3 嬰兒與較大嬰兒 配方食品查驗管理

該餵寶寶母乳還是嬰兒奶粉比較好呢？這個問題讓許多新手爸媽們傷透腦筋！衛生福利部(下稱衛福部)呼籲，為了提供寶寶充足的營養，母乳是最好的營養來源，最好是以母乳哺育為優先，如果有其他餵哺考量時，應先向醫師、營養師或醫護人員等專業人員諮詢後，再決定寶寶是否需要食用母乳替代品，也就是嬰兒與較大嬰兒配方食品，可適用於1歲以下嬰孩的「嬰兒奶粉」。

由於嬰兒奶粉是經過特別調製的母乳替代配方食品，為確保能滿足嬰兒與補充較大嬰兒生長發育營養需求，衛福部已建立多重把關機制加強管理，藉由上市前查驗登記審查許可制度、輸入時邊境查驗、市售產品監測及強制業者自

主管理等，以確保產品符合國內針對嬰兒奶粉營養成分限量，以及衛生標準的規定。

為保障產品安全性及符合嬰兒生長營養需求，我國的嬰兒配方食品與較大嬰兒配方輔助食品，在上市前需辦理查驗登記，審查內容包括：配方原料成分含量組成、產品營養成分及衛生規格、產品營養成分分析報告、產品中文標籤及其他相關文件，審核後核發許可文件。有關衛福部查驗登記許可之嬰兒與較大嬰兒配方食品皆公布於食品藥物消費者專區(<http://consumer.fda.gov.tw>)首頁/整合查詢服務/食品/核可資料查詢/嬰兒與較大嬰兒配方食品許可資料查詢)，方便民眾查閱。

衛福部提醒，對於必須以母乳替代品哺育的寶寶，家長們應諮詢專業人員的意見，就嬰兒自身狀況選用合適的嬰兒奶粉，並選擇購買外包裝(容器)有經衛福部查驗登記許可的母嬰「辨識標記」產品，並詳閱產品標示說明，正確使用產品，讓寶寶吃得健康。

**查驗登記許可之
嬰兒與較大嬰兒
配方食品
歡迎掃碼查詢**

